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薪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5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1	王来兴	董事长	105.60
2	夏剑剑	董事、总经理	190
3	俞航杰	董事、副总经理	113.35
4	林化夷	董事、副总经理	160
5	宋平	董事	-
6	潘亚岚	独立董事	12
7	张建华	独立董事	12
8	王新	独立董事	12
9	李明亮	职工董事	151.56
10	阮萍	副总经理	160
11	冯正浩	副总经理	160

12	张长瑞	副总经理	212.39
13	方莉	副总经理	80.78
14	叶兴波	董事会秘书	105.56
15	丁一彬	财务总监	69.85

二、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 适用对象：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标准：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根据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同时结合地区行业薪酬水平，2026 年度拟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

2、对于同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薪酬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确定，其不再领取董事津贴。对于公司专职董事长，其具体薪酬方案及发放，参考前述标准执行。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结果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

三、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